

证券代码：871561

证券简称：嘉德瑞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深圳嘉德瑞碳资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

会议召开无需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14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561	嘉德瑞	2026年5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是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徐向红、李雄律师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	√
2	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	√

	告的议案	
3	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>、<关于深圳嘉德瑞碳资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	√
4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√
5	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	√
6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
1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审议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6 年 0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2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内容：

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3. 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>、<关于深圳嘉德瑞碳资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审议内容：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、《关于深圳嘉德瑞碳资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

4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、回报公司全体股东等因素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，待以后年度处理。

5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审议内容：

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深圳嘉德瑞碳资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（具体额度以各银行的最终授信为准），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、保函、信用证等，授信期限为一年，上述综合授信以公司信用进行担保。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授信、借款以及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。

6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请携带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股东签署）。

股东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时，请携带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》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股东公司的公章）。股东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时，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，代理人请携带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》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股东公司的公章）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股东公司的公章），法定代表人的《授权委托书》，委托书应载明授权范围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 13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陈静 联系电话：0755-8627006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嘉德碳资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嘉德瑞碳资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